公司代码:603878　　公司简称:武进不锈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214,824,589.32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21,482,458.93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069,485,728.98元。

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758,84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2,288,362.24元(含税)。同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561,062,387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此外,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及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武进不锈	60387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一鸣	黄薇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武澄西路1号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武澄西路1号
电话	0519-88737341	0519-88737341
电子信箱	wjhxgf@wjss.com.cn	wjhxgf@wjss.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所处行业概述

公司所处行业为工业用不锈钢管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制定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行业归于“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中的“钢压延加工业”,在《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中属于C31。

工业用不锈钢管归属于不锈钢行业中的不锈钢管材,在不锈钢行业中,除不锈钢管材外,还有不锈钢原料以及板材、型材、带材和不锈钢用具等各类制品子行业,而在不锈钢管材应用中还包括民用和工业用两大类别。

从产业链来看,不锈钢管材行业上游为不锈钢冶炼、辅材制造和不锈钢原材料经销行业,下游是工业或民用用户市场,以及废钢回收行业,产业链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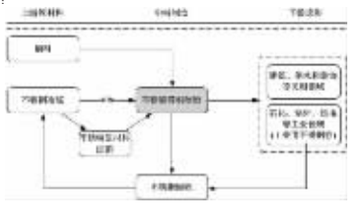

(二)行业发展概况

1、工业用不锈钢管行业的上游是不锈钢冶炼及不锈钢型材行业,我国不锈钢冶炼行业正来发展趋于稳定。2022年,中国不锈钢粗钢产量为3197.5万吨,同比减少65.9万吨,降低2.02%(图3-1)。其中,Cr-Ni钢(300系)1668.0万吨,同比增加43.4万吨,增长2.67%,所占比例上升2.38个百分点,占比52.17%;中国不锈钢表观消费量2757.0万吨,同比减少34.1万吨,降低1.22%(图3-2)。2022年中国进口不锈钢328.5万吨,同比增加35.8万吨,增长12.21%。;2022年中国出口不锈钢456.1万吨,同比增加19.0万吨,增长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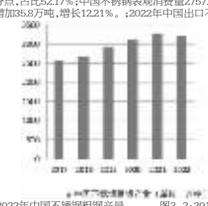

图3-1:2017-2022年中国不锈钢粗钢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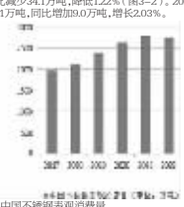

图3-2:2017-2022年中国不锈钢表观消费量

注:经中国特钢企业协会不锈钢分会最终核实后,2021年、2020年中国大陆的不锈钢粗钢产量、表观消费量调整修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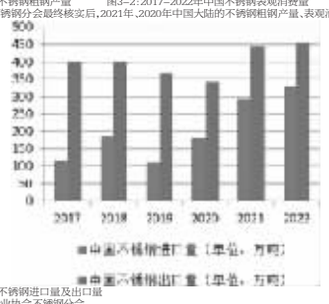

图3-3:2017-2022年中国不锈钢进口量及出口量

以上数据来源:中国特钢企业协会不锈钢分会

2、工业用不锈钢管用途广泛,应用于相关国计民生的各个行业中,下游行业包括了石油、化工、天然气、电力设备制造、机械制造等各类行业。这些下游行业对工业用不锈钢行业的主要影响体现在需求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分布在石油化工、天然气、电力设备制造、机械设备制造等行业,主要产品的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石油化工	127,937.34	45.20	108,132.88	40.06	85,347.86	35.55
天然气	9,132.29	3.23	43,021.58	15.94	24,490.85	10.20
电力设备制造	31,027.99	10.96	14,657.69	5.43	26,974.75	11.23
机械设备制造	55,652.30	19.66	51,590.18	19.11	49,138.08	20.47
其它行业	59,286.64	20.95	52,516.56	19.46	54,137.77	22.55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用不锈钢管及管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工业用不锈钢无缝管、工业用不锈钢焊接管、钢制管件和法兰等。工业用不锈钢管应用领域十分广泛,国内外工业用不锈钢管制造企业一般选择部分工业应用领域作为市场开拓重点,本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天然气、电力设备制造以及机械设备制造等行业。

(二)经营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订单式经营生产方式,根据客户需求多品种、多规格、小批量的特点,围绕订单进行生产,并以原材料成本为基础确定销售价格。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不锈钢圆钢和不锈钢板材,根据销售订单和生产计划,公司采取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国内外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并与多家具有规优势和经济实力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原材料主要采购于国内,公司设立了专门的采购部门负责不锈钢圆钢、板材等原材料的采购工作,采购部门持续对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进行跟踪,并根据生产和销售部门的订单情况制定合理的采购计划,在确保生产用料满足的同时,降低公司采购成本。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订单管理方式,以销售合同为基础带动生产流程。生产部门在收到由销售部门和技术部门联合依据销售订单设计的产品技术细节后,按照交货期、产品类型、产品规格等进行归并处理,提出原材料的计划需求量和批次生产计划,提交管理部门审定后,按照批次生产计划进行滚动生产,并与质量管理部门一起对生产全过程进行控制,同时根据订单情况对生产计划进行及时调整,确保生产流程高效运转。

3.销售模式

公司的工业用不锈钢管产品均采取直接销售的方式进行销售。公司与采购方签订销售合同,采购方以买断方式购买公司产品。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3,817,083,770.15	3,549,741,122.46	7.53	3,430,075,10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80,833,110.22	2,472,264,180.05	4.39	2,404,632,328.15
营业收入	2,830,365,688.82	2,699,188,805.10	4.86	2,400,893,15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149,488.85	176,349,277.82	22.00	220,437,36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746,679.93	149,597,903.88	18.15	203,427,27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8,138.87	490,203,163.04	-104.20	343,887,732.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5	7.23	增加1.32个百分点	9.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4	22.73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4	22.73	0.5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66,895,114.98	701,249,665.92	770,290,170.80	791,930,73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53,510.00	50,072,691.28	60,764,363.52	71,958,92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784,770.38	46,492,435.11	60,387,032.98	60,082,44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41,906.56	-90,135,755.68	65,160,056.49	67,939,466.8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5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朱国良	0	64,662,522	16.1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琦	0	53,218,479	13.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常州富盈投资有限公司	0	21,720,866	5.4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徐玉妹	-808,500	20,037,896	5.00	0	冻结	8,879,858	境内自然人
江新明	0	9,206,900	2.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沈卫强	0	8,908,200	2.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顾坚勤	0	8,908,200	2.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8,118,032	8,118,032	2.03	0	无	0	其他
BARCLAYS BANK PLC	5,842,966	5,892,254	1.47	0	无	0	境外法人
王瀚康	4,731,000	4,731,000	1.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国良先生、其配偶顾坚勤女士、女儿朱琦女士、女婿沈卫强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国良先生妹妹的配偶翁仁初先生为其一致行动人。朱国良先生、顾坚勤女士、朱琦女士、沈卫强先生、翁仁初先生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同时朱国良先生和朱琦女士分别持有富盈投资60%和40%股权,富盈投资持有公司21,720,866股;顾坚勤女士、沈卫强先生、翁仁初先生未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按篇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830,365,688.82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86%;营业总成本2,425,498,634.11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15,149,488.8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0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6,746,679.93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15%。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按篇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3-011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以书面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4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国良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0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编制完成《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758,84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2,288,362.24元(含税)。同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561,062,387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此外,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

《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计、实施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基本状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执行有效,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薪酬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陶向东先生、毛建东先生、陶宇先生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6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薪酬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朱卫强先生、周志斌先生、吴方敏先生、江双凯先生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总经理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70万元。

(2)副总经理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55万元。

(3)董事会秘书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55万元。

(4)财务总监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55万元。

以上薪酬不包含绩效考核部分。

关联董事朱卫强先生、朱琦女士、周志斌先生、吴方敏先生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12、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综合决定2023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0亿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以自有资产抵押、质押办理银行借款等业务。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在不超过计划总额前提下,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意授权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上述借款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债券、金融衍生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对象不能为公司关联方)、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品种。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三位独立董事均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要,在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过程中,该事务所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约定的服务内容,顺利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

三位独立董事均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议案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要,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为,我们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

(三)2023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3-012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以书面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4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璎吟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2)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758,84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2,288,362.24元(含税)。同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561,062,387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此外,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所属行业实际情况和公司发展需求,在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

《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3-013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8元(含税),每股转增0.4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214,824,589.32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21,482,458.93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069,485,728.98元。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2022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758,84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2,288,362.24元(含税)。同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561,062,387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此外,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758,848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561,062,387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所属行业实际情况和公司发展需求,在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

《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3-016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无重大影响。

一、概述

公司于2022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于2023年4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上述会计准则的执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数据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原因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5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2022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15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2022年1月1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尚未在2022年1月1日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二)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准则解释第15号,准则解释第16号。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进行相应变更,从而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3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要求而做出,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其他

公司于2022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3-018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修订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2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758,84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2,288,362.24元(含税)。同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本次转